

【公告】應用中文系技優領航類專班113學年度第2學期

《技優大三畢業專題製作》初審大會執行要點

一、作業時程

日期	時間	事項
114/03/05(三)	12:00前	1. 繳交「提案計畫表」(限1頁)，說明創作理念與目的。 2. 電子檔已放系網供下載，完成後請寄電子檔至系辦。
114/03/06(四)	15:20~17:05	中正九樓3911系圖書室辦理提案審查會議。 ※各組組長及指導老師議定當屆主題。
114/03/13(四)	17:00前	提案計劃書未通過者再次繳交期限，由指導老師審查。
114/05/15(四)	17:00前	1. 繳交「初審申請表」，指導老師、全體組員皆須簽名。 2. 電子檔已放系網供下載，如需紙本請至系辦索取。
114/05/22(四)	12:15	1. 請各組派1人至3910系辦集合，抽籤登記「彩排時段」，不登記之組別視同放棄。 2. 登記之順序採「抽籤」方式，如有衝突請自行與該組協調。 3. 建議各組可自行與成員討論時段之優先順序。
	17:00前	印製「企畫書綱要」紙本書面資料2本(各組組長負責遞送)，並交予指導老師、口試委員。
114/05/28(三)	12:00~17:00	昌明樓二樓4201會議室開放彩排練習
114/05/29(四)	15:20~17:05	昌明樓二樓4201會議室辦理初審大會
114/07/31(四)	--	1. 完成專刊主視覺及專刊版面設計。 2. 完成展覽時程規劃及場地。 ※展期共計7日，首日佈展、五天展出、最後一日撤展。
暑假期間	--	依各場地借用辦法辦理申請作業。

二、專題製作相關規定：

1. 各組自行發展主題，並依照「數位媒體敘事設計類(數位媒體、數位出版、互動媒體、數位遊戲、應用軟體)」、「領域整合(社會服務、服務設計、文化資產、其他)」，擇一進行整合製作。
2. 因製作畢業專題而衍生之各項費用(如材料、印刷、包裝、展架、展板等)由當屆學生分攤。
3. 當屆學生應自行推選策展人，並進行美宣、財務、公關、場地等任務分配。
4. 展覽場地由當屆策展團隊依各單位場地借用辦法自行申請借用，並請務必確認各單位開放借用的日期與規定(如：若預計於12月中使用中商大樓1樓場地，請於8月1日早上持申請單親自前往商學

院辦理借用程序)。

5. 相關辦法依據「應用中文系技優領航(類)專班畢業專題製作實施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
三、提案審查會議及初審大會相關規定：

1. 各組於**提案審查會議**上場20分鐘(含過場時間2分鐘)：

小組簡報8分鐘(從報告第1人口述開始計時)、評審老師講評+同學回應10分鐘。

2. 各組於**初審大會**上場20分鐘(含過場時間2分鐘)：

小組簡報10分鐘(從報告第1人口述開始計時)、評審老師講評+同學回應8分鐘。

3. 時間結束前2分鐘按短鈴2次，時間到按長鈴1次，按鈴嚴格控制時間。

4. 場控及教師茶水由系學會支援。

5. 開放本系各年級同學自由觀摩，應中技優二1同學請盡量參與觀摩學習。